

邢定康 著

Qiuqueji

求缺集

——一个旅游人的手札



东南大学出版社
SOUTHEAST UNIVERSITY PRESS

邢定康 著

Qiugui

求缺集

——一个旅游人的手札



东南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求缺集：一个旅游人的手札 / 邢定康著. -- 南京：
东南大学出版社，2015.4
ISBN 978-7-5641-5587-2

I. ①求… II. ①邢… III. ①游记—作品集—中国—
当代 IV. ①I267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58423号

求缺集——一个旅游人的手札

出版发行 东南大学出版社
社 址 南京市四牌楼2号 邮编 210096
出版人 江建中
网 址 <http://www.seupress.com>
电子邮箱 press@seupress.com
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
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00mm×1000mm 1/16
印 张 22.25
字 数 410千
版 次 2015年4月第1版
印 次 2015年4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641-5587-2
定 价 48.00元

本社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直接与营销部联系。电话（传真）：025-83791830

代序：小时候……



那时候我在农村插队，回城在自家的阳台上背靠着香椿树，听我说“小时候……”当然，不会讲什么“求缺”。

1

我，出生于民国三十七年（1948）六月的上海，而记得的事“多展子”都在解放后的南京。

“多展子”，南京方言，意思是“什么时候”。

“多展子”，佐证了我就是个地道的南京人。

2

我静下来的时候，曾做过自我穿越的遐想：假如在离我家七八百米处的总统府还是那个总统府，我恐怕至今仍然生活在民国年号里；假如没有“文化大革命”，我自信是在研究机构或大专院校搞科研、执教；假如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未掀起回城潮，我必定一辈子是个新型老农民；假如不

恢复高考，我会是区属大集体企业的退休老师傅；假如我的上司不从区政府机关调去组建市旅游局，我恐怕不可能与现在从事的旅游工作结缘；假如……

这么一想，我怎么觉得，自己在江湖上混，似乎始终是被动的，从未主动过，随大波而逐小流矣。

这也算我的履历，看上去有点曲折，不过，与父辈相比又要简单得多。

3

我的老家在江苏省高淳县，现在应是南京市高淳区了。

祖父邢璧珩，是高淳薛城的大地主，在县城也有相当规模的商铺，具体说是地主兼工商业主。我读书时填写家庭履历表，总是将祖父的成分写成工商业兼地主，而不是地主兼工商业。这么写，是想弱化一下他的地主成分，也好让自己少背一点家庭政治包袱。那时候，社会上是很讲究家庭成分的。这也只是自我抚慰。实际上解放后，祖父，还有祖母都戴上了“地主”分子的帽子。

祖父在我的印象中很慈祥，到南京来的次数不多，每次来差不多是为了向父亲借钱。他在县城的商店公私合营了，生意很差。他作为私方代表，得想方设法找钱给职工发薪水，发不出薪水，急了，就往城里面跑筹款。他最后一次来是为了看病，在医院做了手术，最后还是没治好。父亲在南京为他办了挺隆重的葬礼。

祖父去世后，祖母从高淳迁到父亲这里来生活。她很勤劳，整天忙上忙下，一旦闲下来就会做些手工活。高淳出产一种手工制品团形羽毛扇。羽毛扇中心有一个碎布拼结的团花。祖母就在家中制作这种团花，然后托人带到高淳换点碎钱零花。这活儿挺繁琐的，首先要将丢弃的旧衣服收集起来洗干净，然后过浆晾干，再剪成碎片扎花瓣，最后将若干花瓣拼为花朵。她戴上老花镜，不厌其烦地巧手制作，给我留下极深的印象。这种做法，现在应该算非物质文化遗产了吧。我们在祖母身边一天天长大，说实话，怎么也无法将她与“地主”挂上钩。幸好她还算长寿，一直到“文革”后摘掉“地主”的帽子方离开人间。否则，父亲给她在南京置的墓地，会

因为她是阶级敌人而无法获准下葬。

说这些，现在的年轻人可能听不懂。有点搞笑的是，后来听编写高淳地方志的人告诉我，祖父因解放前做过不少善事，例如遇荒年开仓放粮等，被认定为开明绅士。这真是此一时彼一时也。

再说件事，我们在高淳凤山插队的时候，生产队开大会忆苦思甜，贫下中农不讲地主如何作恶，而是诉说三年自然灾害饿死了多少人。这让在场“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”的知青们也听不大懂了。

4

父亲邢精旺（1908—1997），学名朝彝。名字中的“精”，是高淳邢氏大族的辈份排序。如果按照这个排序，我是“华”字辈，名华毓。这是前不久我看到高淳薛城的邢氏家谱，才知道自己曾有过的名字。

父亲是长子，弟妹有六个，生长在这样一个“名门望族”中，本应安安稳稳继承家业的。祖父甚至包办了他的婚姻。然而，他还是抉择离家出走，独自去闯上海滩了。他从银行的练习生做起，一直做到了襄理。家乡的一位比他小十多岁的知性女性跟随其到上海，与他结为伉俪。这位女性就是我的母亲。

母亲耿逸平（1921—1971），新中国的首届南京师范学院（今南京师范大学）中文系毕业生，毕业后以优异成绩留校执教。其间，她曾随从导师刘开荣女士赴江苏师范学院（今苏州大学）创办中文系，几年后又返回南师，教授中国现代文学。令人深感切肤之痛的是，在“文革”中她蒙冤不愿再苟且偷生，永远离开了我们。

母亲是我最崇拜的人。她是有了我们兄妹三人才参加高考并榜上题名的。这有多么不容易。她在班上年龄最长，外地的同学暑假常会上我们家住宿，一口一声叫她“大哥”，向她诉说着学习和生活中的苦楚。我们有时会听到他们之间的交谈，还真有点弄不懂，母亲怎么是“大哥”呢？

那时候，父母对待孩子的学习与现在大不一样，不会揪住不放，更多是仰仗自身行为的影响。母亲是我们全家学习的楷模。记得偶尔半夜醒来，母亲的书房一定亮着灯。那黄灿灿的光晕，给了我们温暖和进取心。

说件早就被自己忘得一干二净的事。这得谢谢九中初中同桌李太生的记忆力。在一次老同学聚会上，他对我说：“那时候我们还在读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你从桌椅抽屉中拿出的却是罗曼·罗兰的《约翰·克里斯朵夫》，让人羡慕死了，还向你借读过。”有这等事儿？真的一点印象也没有了。这肯定出自母亲对我的影响。想起来了，每逢寒暑假，母亲会带着我走访省文联的朋友。省文联是在旧总统府内。每每走进层层朱廊的总统府大院，就有种深不可测的感觉，如同从文联借回来的一大堆中外名著一样，其中自然会有罗曼·罗兰的作品了。

再说件母亲的在天之灵资助我上大学的事。全国恢复高考后，我从区属大集体企业考进南京师范学院中文师资班。那时我已进入而立之年，没脸再向家里伸手要钱，好在读的是师范类院校，免除了学费，还发放伙食补贴。尽管如此，购买教科书仍然是一笔不小的开销。也就在这个时候，母亲遗留的书橱成全了我的自尊、自立，帮助我顺利完成了学业。

还有件刻骨铭心的事。母亲的离世，对我们全家来说犹如天塌下来。那档口大哥在外军训拉练联系不上，家里将我插队的农村匆匆召回。我一路上不知道家里发生了什么事，回到家却无法相信眼前已经发生了的事。



1956年夏，全家合影。这一年，母亲完成大学学业，成为新中国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首届毕业生。

父亲瘫倒在床。我成了家里的主心骨。母亲的校方冷酷地通知我们立即去清凉山火葬场领取骨灰，过时不候，并告诫我们划清界线。也有好心人劝我：放弃吧，以免与“现行反革命分子”扯上关系。我当然不会理睬，毫不犹豫地奔赴清凉山。陪同我的还有位一起在高淳凤山插队的小女生。我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爬上山的，就觉得双腿铅一般沉，又絮一般软。火葬场工作人员让我购一只骨灰盒，然后将母亲骨灰装进去。盒子稍小，得拍打几下，方能合盖。每一声拍打，我都心如刀割。就这样，母亲的骨灰被我捧回了家，一直置放在我的卧室书桌上，伴我度过了无数个春夏秋冬，直至1979年校方为母亲召开了追悼会，方入土为安。

特别要提一下，那个陪同我上山的小女生，是我的初恋，只是未挑明关系。出了这事，我没再追恋下去。得为她的政治前程负责呀。而她的清凉山义举，永远埋在了我内心的最深处。

5

不知从何时起，应该是我也老了的时候吧，忽而觉得父亲的形象越发高大。我们兄妹三人在为父母扫墓时，回忆起父亲，大哥、小妹也都有同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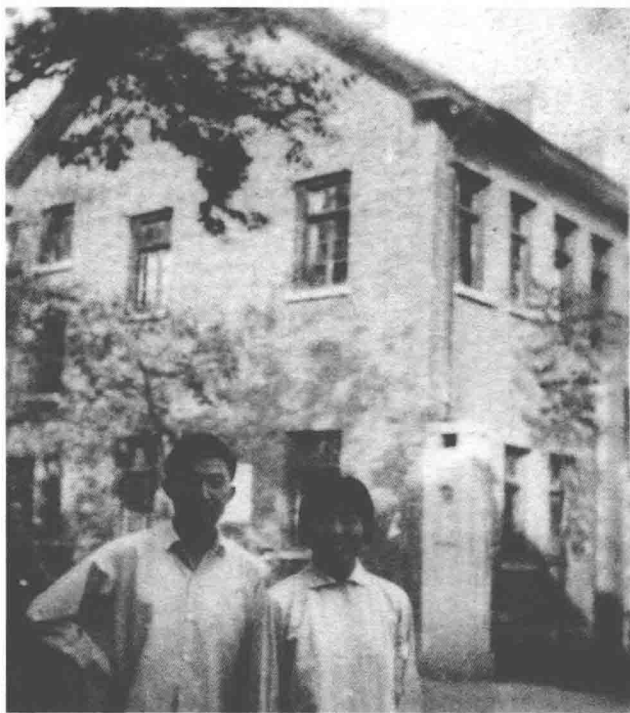
1970年，全家合影。祖母端坐正中，父母分坐两旁。后排从左至右为妹妹定宁，我，哥哥定钰，嫂子刘楣。次年的6月、8月，母亲、祖母先后离世。

父亲的形象之所以变得无比高大，是因为过去我们竟然没意识到，正是父亲支撑了一个大家。这个大家，不止是父母和我们兄妹三人，还有祖父、祖母。双目失明的外婆也是和我们一起生活的，直至由父亲忙里忙外为她送终。姨妈（母亲的妹妹）一直跟随着母亲，而且成家后仍然与我们生活在一幢楼中。舅舅（母亲的弟弟）、表姐一家也一度住在我们的楼里。这确实是一个大家，足以透视出父亲宽大的胸怀。

我们居住的那幢楼，位于网巾市紫阳里，系二层楼西式建筑，应该是民国时期建的，在1994年旧城改造中遭拆除，被后来建起来的“火柴盒”式多层建筑所取代。

我们一家最初从上海迁到南京，并不住在紫阳里，而是在羊皮巷单门独院的三层楼建筑中。院子很大，种满了花草树木，至今依稀还有印象。这是父亲亲历亲为建起来的，倾注了他的许多心血。那时他已是银行的代

理经理，手头很有些积蓄，本可以调往台湾金融机构的，甚至已为全家预订了飞往台北的机票，而最终选择留下来迎接新中国。南京解放后，父亲手头越来越紧，不得不忍痛割爱，将羊皮巷的三层楼房连同大院卖给了市三女中，再购买了紫阳里的二层楼房。为了谋生，他还与几位朋友创办了工商会计学校。没多久，



我和妹妹都是上山下乡的知青，在紫阳里的住宅前留影。

教育部门接管了会计学校，将父亲分配到市三十三中当会计。

父亲工作算是稳定下来，而手头则拮据起来。他总会花最少的钱为我们提供最好的生活。例如，大凡煨排骨汤，他就会在汤里放上几片金华火腿，使得满屋子香味扑鼻。又如，他喜欢养一窝一窝的鸡，以保障家庭有鸡肉和鸡蛋供给。记得我还陪父亲将鸡送到兽医站打针，以防鸡瘟。特别是三年自然灾害时期，他会找门路弄几听从香港进口的猪油罐头回来。打开罐头，看到白花花的猪油，真让我们开心不已。时不时地，他又会把我们从床上拖起来，赶大早到新街口三星糕团店门口候着。店门一开，就冲进去占位子。占到了位子，就有资格买到一碗豆腐脑、两块带芝麻的小酥烧饼。在那个连火柴、肥皂都要凭票供给的年代，这可是很奢侈的享用了。对长身体的我们来说，“吃”，无疑比什么都重要。

父亲在“文革”中也受到极大的冲击，也有过一次自杀经历。他所在的市三十三中校园里，有个小水塘。他曾在绝望中跳进了水塘，未想水塘的水过浅，不足以没顶，才不让他做一次水鬼。红卫兵抄了我们的家，没抄出什么“罪证”来。对我来说，最大的损失是不见了几大本集邮册。至于还损失了什么，不完全清楚。现在来看，当时抄走的一幅傅抱石的画最有价值。我很小的时候，就觉得家里为何总挂着这么一幅很难看的画。画的是山，山中还盘坐着一位老人，整体上黑漆一团，看上去一点也不美，看久了倒有一种神秘秘的感觉。父亲每次提到这幅画，总那么津津乐道，说是傅抱石喝了酒，即兴泼墨画就送他的。画上确实题有父亲的名字。这幅画如今至少要值上千万吧。倒不是几个钱的问题，父亲当时失去了这幅画，以及其他的心爱之物，会是怎样的心境呢？我们忽视了。

父亲始终是个乐天派，除了那次想不开的“跳塘”以及抄家，一直保持着豁达、开朗的状态。即使是那次“跳塘”，事后他回到家中也没露声色，我们竟然丝毫没有觉察。母亲去世时，他在极度悲痛中才悄悄告诉我发生过这个事，还暗示我不要透露给任何人，包括我的兄妹。这是多么乐于生活的惨淡呀。

我们又一次的忽视，是拆除网巾市紫阳里的房子。拆除前，父亲与我们在房前留影。身后的房子，是他所剩无几的最后的心血，马上就要轰然

毁灭。父亲在相机的镜头前面带着微笑，让我们没多在意他那一刻的心境。打那起，父亲的身体每况愈下，终于如同紫阳里的那幢楼房一般彻底倒下。

父亲心血的遗存也没完全灭失。我在1980年结婚的家具，是父亲给予的。这套家具纯西洋式，计十二三件，是民国时期父亲在上海购置使用的，传到我手里基本完好，只是在我结婚前做了些整修和重新做漆。要告诉大家的是，2006年我搬迁新居时，家属希望能购买一套新家具，替换老家具。我内心是不情愿的，但还是做了妥协。老家具怎么办呢？我实在不舍处理给他人，就全部捐给了南京民俗博物馆。博物馆收藏这套家具的理由是，它代表了20世纪40年代一部分中产阶级生活的状况。这应该算是父亲离世后留给社会的一份小小物件。



1994年，紫阳里行将拆除。父亲与我及孩子、妹妹及孩子在家门口留影。此时，父亲面带笑容，一点看不出内心的苦楚。

其实，父亲留下的不在于有多少物件，而是他对社会的理解和宽容、对生活的热爱和向往、对大家庭的责任和使命。那样一种精神的财富，应该是无价的。

6

现在，偶尔走进网巾市，就会在紫阳里的遗址前发一阵子呆。那里，储藏着我小时候太多太多的记忆。

紫阳里，门牌为网巾市12号，是一字排开的3幢楼房组成的弄堂。我们家在第一幢。第二、三幢住着彭家和张家。三大家的孩子们，少男少女加起来有十多个，放学回来做完作业，就会一

起在院子里玩耍。“两小无猜，青梅竹马”，还真那么回事。

那时候我们没多少作业要做，有的是玩耍的时间。跳牛皮筋，斗鸡，拍洋画，攒沙包，打弹子，打康乐球，玩官兵捉强盗……快快乐乐，无忧无虑。

暑假，我们的活动范围当然就不会局限在紫阳里了。

我们会从网巾市往南横穿长江路，钻进钻出邓府巷，眼前就是中山东路了。在中山东路上往西走，有个工人文化宫。我们会在那里的露天旱冰场外，傻傻地观看大人们溜出的花样，有时也会租上旱冰鞋跌跌撞撞地溜上一回。在中山东路上往东走，就到了全市最大的新华书店。那是我们常去的场所，里面的书真多，特别是琳琅满目的小人书陈列在一排排玻璃柜中，太诱人了。伙伴中有个高臂长的，在我们望风下悄悄从中掏出几本书来，然后大家躲到一个角落里紧张地翻看，看完后再悄悄将书放回原处。看书的过程真是既过瘾又刺激。

我们也会从网巾市往北走，走过碑亭巷，经过鸡鸣寺，再往前就可以到解放门，进入玄武湖了。鸡鸣寺路口有个石牌坊。据说将小石子抛到牌坊横梁上不掉下来，就会带来好运。我抛过许多次，仅成功过一两次。这个石牌坊至今还在，现在每每走过，仍会有美好的回忆。这些个回忆，自然少不了在玄武湖天真而浪漫地撒野。去玄武湖，虽说路比较远，次数也不多，但多数是与紫阳里的女孩一起去，小心脏总是跳动得特别欢。

夏日的晚上，紫阳里会忙活起来。天未黑，各家都在门前、二楼凉台上泼洒凉水，搬好竹床、凉椅。晚饭后，我们就待在那里摇着扇子纳凉，听大人讲故事。如果家里买了西瓜，那会在白天打上井水，将西瓜浸泡起来，纳凉时再将它开膛，啃起来一直可以透凉到心。我们家的对面开了个老虎灶。老虎灶旁边就有口水井，打井水挺方便的。还有，我们会把西瓜籽洗净晾干，然后炒了吃。那味道，香呀！

现在流行着一句话：时间都到哪里去了？对我而言，期许时间能够定格在紫阳里：那院子里的少男少女，那院落水门汀地上粉笔画的方格，那

竹床凉椅，那水井……时间为啥会离去呢？

7

紫阳里。

我们家的楼前，有棵高大的香椿树。这是父亲亲手种植的。

到了春天，香椿树抽出新芽。我们在二楼凉台上正好可以够到它，会摘下一些做菜吃。不过，我们很少去摘，更愿意让它长得茂盛一些。

这棵香椿树给整个楼房带来了绿荫，伴随着我们成长，似乎也成为我们家庭的一员，很有灵性。

香椿树的灵性，是后来我们顿悟到的。1971年，母亲突然离世。那一年未等到秋天，香椿树叶便早早落尽。第二年春天，它再也没有抽出新芽来。父亲说，它枯死了。

过了若干年，父亲重新买了棵香椿树，取代了那个枯干。新的香椿树长势也不错。那时候，我们兄妹三人有读研的，有上大学的，也有工作的，如同那棵新树一般。直至1994年，新树连同老楼一起淹没在波涛汹涌的“拆”文化之中。

8

我小时候读的是长江路小学以及附属幼儿园。从紫阳里到长江路小学，也只有五分钟路程。那时候我们都是自己上学、放学。而现在，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变成孩子们上学必须得由家长接送了。

长江路小学当时很上规模，有一座十分气派的教学楼，楼内的每一个教室都很宽敞明亮。教学楼的北面是一个很大的操场，我们每天都在那里做广播操。教学楼的南面活动场地更大，我们在那里上体育课，踢足球，放风筝……

这是一所旧时的教会学校，叫新生小学。校长在操场上或在教室的广播喇叭里，给同学们上政治课时，常会将新生小学与美帝国主义联系在一起，谴责教会的奴化教育。那时候处在“大跃进”的时代，南操场砌过小高炉大炼钢铁，提出的口号是十五年赶超英美。既然美帝如此不堪，干嘛

要赶超呢？弄不大懂。还有好玩的：每逢“六一”儿童节，学校会在北操场搞化装篝火晚会。我喜欢用硬壳纸做顶高帽子戴上，代表着美国佬的形象。那时候的美国人，我们想象中都这么个形象。

我在小学里学习成绩名列前茅。那时候是以学习成绩论学生优劣的。我当过学校少先队大队委，还被选派到玄武区少先队总部担任委员。六年级时，我的一篇作文被学校油印出来，作为范文发给毕业班同学迎考。所谓“油印”，现在的年轻人恐怕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了。油印，就是用蜡纸铺在钢板上，将文章刻写到蜡纸上，然后在一个小油印机上印刷。一张蜡纸的寿命，如果本身质量好、刻写得也好，可以印上一千多张。这种印刷术，“文革”时很盛行，大大小小的战斗队都以此法印传单，现在几乎看不到了，也应该归属非物质文化遗产了吧。

现在的长江路小学，南操场早已被外来势力割走。至于其教学楼及北操场状况如何，因没机会再走进去，不得而知。小学规模尽管小了很多，但身份也高贵了很多。据说，小学周围的学区房一年一个价。

9

我的中学时光，初中的、高中的，都在南京市第九中学度过。

九中与长江路小学一街之隔，是南京市的一所重点中学。它附近还有市二十五中、市二十六中、新宁中学等，教学水平自然就不如九中了。最差的数东方中学，也就流传着“东方东方，吊儿郎当”的顺口溜。后来东方中学就不复存在了。那时候，我们都以考取九中为荣。实际上，在我上小学的时候，就几次借用哥哥的校徽探访过九中。哥哥邢定钰，现在是南京大学教授、中国科学院院士，成为了九中的骄傲。他的初、高中都是在九中读的，当然先于我拥有了校徽。九中的校徽，好像是书法大家胡小石的手迹，不过制作的块头比其他中学的要大一号，显得有点笨拙，却又愈加显眼。我的同事张涪宁是十中（今金陵中学）的校友。前一阵他们老同学聚会，他策划仿制了一批十中校徽作为聚会的纪念物。校徽，确实能勾起许多美好的回忆。

离开九中已有40多年了，校园里仍然有几个建筑给人留下了印象。

一个是 大礼堂。我们报考初中的考场就设在大礼堂。这座大礼堂，宽度很一般，长度就有点过了，室内的地面又是平整的，未设阶梯，并不适合做全校师生开大会的礼堂。而在那里摆上一排排考试的桌椅，场面就十分壮观了。记得考试那天，天气酷热，校方特别准备了许多大冰块，置放在考场的几条过道上，还派人不时滑动冰块的位置，让每个考生都能分享到清凉。就这么个事，让我没法忘了。要知道，当时我们还只是考生，并不是九中的正式学生。听说这个礼堂现在已经改造成学校的体育馆了。

另一个是黄粉墙的教学楼，叫和平楼。尽管和平楼还不如长江路小学的教学楼，但在校园里已是最大号的了。现在的和平楼已改造得面目全非，恐怕也不会叫和平楼了。想当年，只有高中生才有资格在这座楼里上课；而刚入学的初中生，则被安排在校园尽头的一排平房教室里。不管怎么的，我们都正儿八经地戴上了“南京九中”的校徽。

还有一座至今保持原貌的小洋楼，是校领导的办公场所。也只有这幢楼，尚能让我们找到九中昔日的一点姿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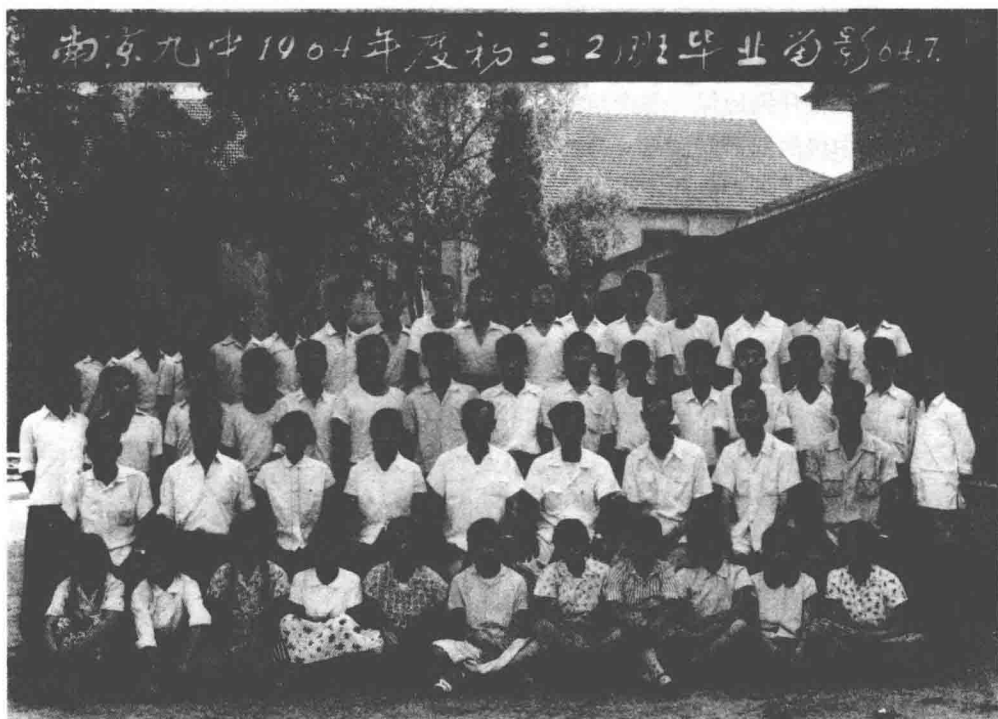
九中与长江路小学一样，也是座教会学校。它建于民国十四年（1925）秋，是上海天主教法国耶稣会创办的，始名上海震旦大学预科学校，后为纪念意大利旅行家利玛窦一度改名利济中学，抗战胜利后恢复震旦校名，并于民国三十五年（1946）改名为南京私立弘光中学，以表达对抗战胜利的弘扬光大。至于南京市第九中学的校名，则是在 1951 年市军管会接管弘光中学后定名的。写这段履历时在想，我怎么小学、中学读的都是昔日的教会学校呢？不光是新生和震旦，20 世纪西方教会在各地、包括十分偏僻的荒野，建了无数个教堂以及医院、学校。这到底是弊大于利还是利大于弊，功过谁人予以评说？

10

九中的学生，我的感觉是干部子女比较多。尤其是来自部队大院的，一身黄军装，有的还戴着黄军帽，骑着自行车成群结队地进出校门，挺威武的。后来观看《阳光灿烂的日子》，就觉得影片中部队大院的那群学生很眼熟，演得很像那么回事。

学生中最显眼的是一批印尼的华侨子弟。他们的穿着蛮花哨的，有的还留着小胡子，常能在校园里看到或听到他们的吉他弹唱，犹如刮来的一阵阵轻风。特别记得的是，他们中有几个篮球打得很棒，是校队的主力。当时全市中学生篮球队数九中和十中的最强。我和同学们去十中看过一场两校篮球队冠亚军争夺战。那场球打得很激烈，场外的气氛比场内的还要紧张，最后十中队以微弱优势拿到冠军。现在来看，当时九中是在客场比赛，不能算输，应采用主客场赛制才公正。

上初中的时候，我是班长，大家都叫我邢头。我这个班长其实不怎么称职，因为并不完全听从老师的教诲，常带着同学顽皮。班主任魏超是美术老师，既批评又袒护我，有时还会从体育教研室偷只足球抛给我们，让我们自习课上踢着玩。那时候，学校挺重视文体人才的。班上有位同学叫



这是初中的全班毕业照。照片中的我恐怕已不太好找了吧。

戴振权，不知被哪个伯乐相中去练举重，在全国青少年举重比赛中拿到过名次。他后来与我一起上山下乡，回城后在中学任体育老师，并凭借老底子，通过考核成为举重国际级裁判。再有，不知从什么时候起，班上出现了几个共青团员，挺私密的。班上的政治气氛开始升温。不过，学生的个人威信主要还是建立在学习成绩上。

初中毕业，我报考的依然是九中，考分在全校录取生中排名第一。不过，这回我仅担任了班级学习委员，班长一职则由家庭出身过硬的人担任，而且班级有了团支部。我当然不计较谁来当什么班长，只是觉得班上的政治氛围愈加浓了，让人感到挺不舒畅的。那时候，学生的家庭出身已成了蛮重要的东西，强调的是“有成分论，不唯成份论”。这种所谓的成分论，到了“文革”得以全面爆发。造反派的口号是“老子英雄儿好汉，老子反动儿混蛋”；样板戏《红灯记》则唱道“栽什么树苗结什么果，撒什么种子开什么花”。那是个不堪回首的荒诞岁月。

而今，我们九中初中班的同学每年还会聚上一聚。有位同学叫羊大全，一直很仔细地保存着全班的毕业照。我已将照片扫描下来发给了大家。而高中班的同学好像很难再相聚。好在我们班有七八位同学曾一起在农村插队，除了前面提到的举重的戴振权外，还有王首峰、陈文华、秦志远、汪宗仁等，以及我们辅导班的小同学高允善。我们之间现在常会联系。其中有位叫杨洪耕的，插队时迁往了四川老家，以后便失联了，有时会想到插队时他带来的红红的干辣椒粉。令人扼腕的是，曾与我同一知青屋的汤明，在教师岗位上退休没几年就病逝了。他烧得一手好菜，引得周围的知青常上我们这里来蹭饭。如今，空留下一缕炊香，人生实难料焉。

11

九中的老师，好像年龄都偏大了些，相当一批还是旧社会过来的“遗老”，颇具有长者的风范。他们手执教鞭，以其昭昭，使人昭昭，尽职尽责，令晚生们以手加额。也正因为此，“文革”期间也就满校园皆“牛鬼蛇神”了。

九中的校领导，也有几位让我颇有印象。例如，儒雅的李广琦、慈祥而方言过重的许光、讲话具有煽动性的严文藩等。他们在“文革”时均遭